

## 長榮大學 107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甄試入學錄取通知

主旨：台端獲錄取為本校 107 學年度新生，相關事宜請依說明事項辦理。  
說明：

- 一、有關新生入學等相關資料，請參閱隨本通知寄發之新生入學指南。
- 二、請於收到本通知後，依所附學生基本資料表，填妥各項資料及備妥各項證件後於 107 年 6 月 4 日(一)前寄回本校入學服務處，俾完成通訊報到程序。
- 三、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放棄錄取聲明書，於 **107 年 6 月 4 日(一)前寄回本校入學服務處**。入學服務處聯絡電話：06-2785601、06-2785123 分機 1809。
- 四、再次誠摯地恭賀並歡迎您的加入，一起成為長榮大學新鮮人。

長榮大學 敬啟

.....(請沿虛線裁下於 107 年 6 月 4 日(一)前寄回本校入學服務處).....

## 長榮大學 107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甄試入學 回函

請於下列方框中擇一打「✓」：

- 本人獲錄取為長榮大學 107 學年度新生並確定就讀(請連同學生基本資料表寄回)。
- 本人欲放棄錄取資格，嗣後絕無異議(請連同放棄錄取聲明書寄回)。

填表人：

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 1 0 7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